

国投集团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教办〔2023〕24号

关于做好基层党组织专题组织生活会 和民主评议党员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子公司及控股投资企业党组织，集团各巡回督导组：

根据中央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第二批主题教育单位基层党组织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的通知》（教办发〔2023〕48号）要求，结合集团实际，现就做好基层党组织专题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相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把握主题要求

（一）专题组织生活会主题。紧扣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聚焦“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深刻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的12条具体要求，对照凝心铸魂筑牢根本、

锤炼品格强化忠诚、实干担当促进发展、践行宗旨为民造福、廉洁奉公树立新风具体目标，检视问题、深刻剖析，着力从思想根源上解决问题，不断激发干事创业精气神，凝聚推动国投高质量发展正能量。

（二）组织范围。集团第二批主题教育单位基层党组织要按照本通知要求，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第一批主题教育单位基层党组织已按照要求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的，可结合年度考核、工作总结等形式，开展好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党员领导干部要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或党小组的专题组织生活会，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流动党员可在流入地党组织参加专题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有关情况 and 评定意见要反馈其组织关系所在党支部；预备党员要参加民主评议，但不评定等次。

（三）组织形式。根据组织设置和党员人数，专题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一般以党支部党员大会、党支部委员会会议或者党小组会等形式进行。

二、做好重点工作

（一）组织党员深化学习。一是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二是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论述；三是学习党章、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党支部工作条例、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等，打牢思想基础。

（二）联系实际查摆问题。党支部委员会要对检视整改问题和党员群众意见建议进行梳理，聚焦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围绕组织开展主题教育、执行上级组织决定、严格组织生活、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联系服务群众、抓好自身建设等 6 个方面查摆问题。要组织党员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重点查摆 4 个方面问题：一是检视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情况，看学了多少、学得怎样，有什么收获和体会；二是检视党性修养提高情况，看自身在坚定理想信念、强化对党忠诚、弘扬优良传统、保持政治本色等方面还存在哪些差距和不足；三是检视联系服务群众情况，看为身边的职工群众做了什么实事好事，还有哪些差距；四是检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情况，看是否落实先行工程要求，立足岗位、真抓实干，做到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急关头豁得出来。会前，党支部委员之间、党支部委员和党员之间、党员和党员之间，要广泛开展谈心谈话，交换意见建议，指出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三）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党支部委员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一般采取党支部委员会会议方式进行；党员通过个人自评、党员互评的方式，在党员大会或者党小组会上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批评和自我批评要刀刃向内，联系具体人具体事，不搞一团和气。

（四）开展民主测评和组织评定。在党员大会或党支部委员会上，党支部书记要代表党支部委员会报告主题教育开展情况，

通报党支部委员会查摆问题等情况；以党小组会形式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的，党支部委员要做好情况通报。会后，每名党员要通过卓越党建平台民主评议模块，对党支部委员会按照“好”“较好”“一般”“差”进行评议；对其他党员按照“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进行民主测评。党支部委员会要根据民主测评情况，综合党员日常表现和参加主题教育情况，实事求是地对每名党员提出评定意见，并向本人进行反馈。评定为“优秀”的党员比例一般不超过正式党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当年受警告处分的党员，不得评定为“优秀”等次；当年受严重警告处分的党员，不得评定为“合格”及以上等次；当年受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处分的党员，评定为“不合格”等次；党员受留党察看一年处分的第二年，受留党察看二年处分的第二年、第三年，不评定等次。

（五）认真抓好整改落实。对查摆出的问题和党员群众的意见建议，党支部委员会要制定整改措施，党员要结合年度承诺践诺作出整改承诺，并以适当形式进行公示。党支部书记向上级党委和支部党员大会述职时，要报告整改落实情况。对整改不到位的，上级党委要及时批评纠正。

三、加强组织领导

（一）加强督促指导。各级党委要压实主体责任，上一级党委党群或组织部门要派人列席所属党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并点评。集团巡回督导组要采取随机抽查、列席指导、巡听旁听等方式，督促所联系单位规范执行组织生活制度。

（二）力戒形式主义。不要求党支部搞征求意见表、总结报告等材料，不要求党员撰写个人发言材料，防止简单片面地以测评票数评价党员，杜绝“低级红”“高级黑”。

（三）按时完成报送。基层党组织要结合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对主题教育开展情况进行自查评估。专题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应于2024年1月31日前全部完成，并通过卓越党建平台组织生活会管理模块报告有关情况。

联系人及电话：

刘晓平 010-66579354、18519839953

赵旭 010-66579148、18301515160

国投集团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代章）

2023年12月25日